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坛教人字〔2022〕6号

关于评选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

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教师队伍建设，引领教师专业发展，不断发展和壮大我区优秀教师队伍，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活动。现就评选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及对象

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科研训机构等教育机构中符合条件的在岗教师（含教研员）。

已获得常州市骨干教师及以上称号的人员不参加本次评选，获得其他各级专业类荣誉称号的人员可以参加高一级专业称号的评选。

每人只能参加其中一项评选。

二、评选名额

金坛区学科带头人不超过40名；金坛区骨干教师不超过60名。

三、评选程序和要求

教育局将成立评选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和指导本次评选工作。评选程序如下：

1.个人申报、民主测评、学校推荐

教师个人对照评选条件（附件1、2）自主申报，学校进行审核。审核合格的申报人员要在教师会上述职。学校对申报人进行学生满意度测评和教职工民主测评（见附件7、8，小学三年级及以下不进行学生测评）。教师民主测评和学生满意度测评低于85%则不能推荐和评选。

经学校推荐领导小组审核同意推荐后，4月20日前将申报人员汇总表（见附件9、10）和评审材料上报至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751，将汇总表电子稿发送至邮箱：903353564@qq.com，联系人：褚海燕，联系电话：82881007。

 2.综合评价

 教育局组织综合考评组，对考核人员进行综合评价，确定评审通过人员并公示、公布。

四、待遇和职责

1.教育局公布评选结果并颁发证书。上述荣誉获得者学校可在评优评先、职称晋升、岗位聘用、干部竞聘、教育贡献奖励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并努力提供为其外出听课观摩、培训学习等方面机会。

2．区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要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区级名师导学活动，每年要做到：

(1)开好一节区级以上公开课或学术讲座；

(2)带好1-2名徒弟；

(3)有一篇较高水平的本学科教学论文在省、市级刊物发表或获奖；

(4)开展校级及以上教育教学讲座2次；

(5)承担或参与一项区级以上科研课题。

五、学校评选要求

1.学校要成立评选领导小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坚持标准，规范评选程序，负责本校推荐评选工作。

2.评选时应确保质量，要突出对申报对象师德水平、教育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考核。

3.各校要严肃评选纪律,对评选材料应严格审核，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评选资格，且三年内不得参加类似评选活动，并对学校负责人和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六、本通知由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1.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学科带头人评选条件

 2.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骨干教师评选条件

 3.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呈报表

 4.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材料 目录、封面

 5.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呈报表

 6.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材料目录、封面

 7.所任教班级学生满意度测评表

 8.教职工民主测评表

 9.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申报人员汇总表

 10.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申报人员汇总表

 11.第七批金坛区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师德鉴定表

 12.第七批金坛区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教育教学情况及教学质量证明

 13.关于评选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的有关说明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2022年4月2日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日印发

附件1：

金坛区中小学学科带头人评选条件

一、基础条件

1.认真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修养，敬业爱岗，教书育人，为人师表。

2.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中小学教师具备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含原小学高级）；幼儿园教师具有相应教师资格且教龄满10年及以上。

3.近5年内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其中至少1次为“优秀”或近5年内受到区级及以上综合表彰。教师民主测评满意度、教学情况学生满意度测评达85%以上。

4.完成规定的教师培训学时。

二、教育成效

1.关爱学生，积极参与学生思想政治和心理健康教育，能针对学生的年龄特征和思想实际，采取科学有效的手段，对学生进行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师德考核达“优秀”等第。

2.担任班主任、团（队）辅导员、指导综合实践活动或从事学校其它教育管理工作5年及以上。音体美等学科教师能对学生进行特长训练并取得较好成绩。积极担任兴趣小组、社团等学生组织的指导老师。

3.积极承担学校课后服务工作，认真落实“五项管理”有关规定，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4.主动了解学生情况，与家长积极沟通并展开合作，为学生的成长营造良好的氛围，形成家校育人合力。

三、教学业绩

1.关注学科课程改革发展方向，积极学习先进的教育理论。从事本专业或相关学科的教学工作，工作量饱满。课堂教学能力考核能力达到“优秀”等第。

2.积极运用现代教学技术、方法与手段，取得显著的教学效果。近5年来,在学科教学中经过一个循环教学或在毕业班任教一年以上,高质量完成教学任务（小学在低年段、中年段或高年段经过一个循环教学)。

3.积极参加基本功竞赛、评优课、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教学评比活动。从教以来，在教学基本功竞赛（评优课或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中获区一等奖及以上奖励。中等专业学校教师须在市级两课评比中获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四、科研成就

1.具有较强的教育研究能力。近5年来，主持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或作为常州市级及以上课题的主要成员，有阶段性研究成果或己通过结题鉴定（相关成果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研究成果在一定范围内推广应用)，或积极参加基础教育内涵建设等项目，并有个人所承担工作的阶段总结（相关成果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

2.具有较强的科研写作能力。近5年来，作为第一作者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或获奖论文3篇（其中至少2篇为发表，1篇获省三等奖或大市二等奖及以上奖励；出版学术论著承担1万字以上算作发表论文1篇，学科教材编著、教辅用书除外)，论文至少有2篇为学科专业论文。

五、辐射影响

1.关心中青年骨干教师的成长，在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教育教学水平、教学研究能力等方面做出显著成绩,所指导的青年教师受到区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表彰。

2.能够积极承担研究课、公开课、集体备课、校本教研等教学展示与研究任务，认真参加各级各类教研活动。近5年来，开设区级及以上公开课或专题讲座3次以上。

**除具备以上一至五所列的条件外，在以下某一方面取得成绩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1.长期担任班主任或坚持在农村或偏远地区执教，积极参加名教师工作室、优秀教师跟岗锻炼、名师导教、优秀教师城乡牵手行动、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等教师发展项目；

2.积极参加拔尖创新人才（辅导学生）工作，并做出突出贡献；

3.从教以来获得大市级及以上师德标兵、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等荣誉称号；或参加班主任基本功竞赛获区一等奖、市二等奖、省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4.近5年来，有交流轮岗经历；

5.专职教研员获评常州市及以上优秀教研员、教科研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专职教研员除了达到以上基本条件外，还应达到下列要求：**

1.教育教学工作：有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教学经验，在课程建设、教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绩。经常深入基层学校听课指导，并有确定的基地学校。

2.教学科研工作：近5年主持大市级及以上教科研课题，课题成果（或阶段性成果)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并对全区的教育教学工作具有指导作用。

3.近5年来，在省级刊物上独立发表专业论文不少于1篇。

4.近5年来，在大市及以上范围开设学术性专题讲座不少于1次。

附件2：

金坛区中小学骨干教师评选条件

一、基础条件

1．遵纪守法，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爱生，为人师表。

2. 年龄在35周岁以内（1987年1月1号以后出生），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

3.中小学教师具备中小学二级教师职称；幼儿园教师具有相应教师资格且教龄满6年及以上。

4.近5年内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其中至少1次为“优秀”或近5年内受到区级及以上综合表彰。教师民主测评满意度、学生满意度测评均达85%以上。

5.完成规定的教师培训学时。

二、教育成效

1.关爱学生，积极参与学生的思想政治和心理健康教育，能针对学生的年龄特征和思想实际，采取科学有效的手段，对学生进行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师德考核达“优秀”等第。

2.担任班主任、团（队）辅导员、指导综合实践活动或从事学校其它教育管理工作5年及以上。音、体、美等学科教师能对学生进行特长训练并取得较好成绩。积极担任兴趣小组、社团等学生组织的指导老师。

3.积极承担学校课后服务工作，认真落实“五项管理”等有关规定，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4.主动了解学生情况,与家长积极沟通并开展合作，为学生的成长营造良好氛围，形成家校育人合力。

三、教学业绩

1.服从学校工作安排，积极开展教学改革与创新。从事本专业或相关学科的教学工作，工作量饱满，课堂教学能力考核达到“优秀”等第。

2.近5年来,在学科教学中经过一个循环教学或在毕业班任教1年以（小学在低年段、中年段或高年段经过一个循环教学)，并高质量地完成教学任务。

3.积极参加基本功竞赛、评优课、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教学评比活动。从教以来，在教学基本功竞赛（评优课或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中获区二等奖及以上奖励。中等专业学校教师须在市级两课评比中获奖。

四、科研成就

1.具有较强的教育研究能力。近5年来，主持校级或参与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并有研究计划、阶段总结和本人研究成果；或积极参加基础教育内涵建设等项目，并有个人所承担工作的阶段总结和本人研究成果。

2.具有较强的科研写作能力。近5年来，作为第一作者在大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或获奖论文2篇（其中至少1篇发表，1篇获市级二等奖或省三等奖），或有1篇论文在省级刊物正式发表。

五、辐射影响

1.具有较强的创新探索意识，在实施素质教育方面起示范作用，在校内外为青年教师作示范引领作用且富有成果。

2.能够积极承担研究课、公开课、集体备课、校本教研等教学展示与研究任务，认真参加各级各类教研活动。近5年来，开设区级及公开课或专题讲座1次及以上。

**除具备以上一至五所列条件外，在以下某一方面取得成绩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1.长期担任班主任或坚持在农村或偏远地区执教，积极参加名师工作室、优秀教师跟岗锻炼、名师工作室、优秀教师城乡牵手行动、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等教师发展项目；

2.积极参加学校拔尖创新人才（辅导学生）工作，并做出突出贡献者；

3.获得区级及以上师德标兵、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等荣誉称号；或参加班主任基本功竞赛获区二等奖、市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4.近5年来，有交流轮岗经历。

附件3：

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

学科带头人呈报表

 **推荐单位**

 **被推荐人**

 **任教学科**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身体状况 |  | 党政职务及时间 |  |
| 最高学历 |  | 毕业学校及毕业时间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教龄 |  | 任教学科 |  |
| 现任教师职务及时间 |  | 近五年平均周课时数 |  |
| 现最高学术荣誉及取得时间 |  | 从教以来担任班主任年限 |  |
| 教育教学工作简历 |  |
| 教育教学经验及成就 | 课堂教学考核等次： 师德考核等次：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年度考核荣誉表彰情况 |  |
| 学校推荐意见 |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组意见 | 签名：年 月 日 | 教育局审核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注：一式二份，统一用A4纸打印。

附件4：

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材料目录

评 审 材 料 袋 封 面

单 位 学 科

姓 名 拟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序号** | **材 料 名 称** | **页码** | **备注** |
|  | 1 | 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呈报表 |  | 打印 |
| 第一分册 | 2 | 学历、教师资格、职称证书（复印件） |  | 此分册按顺序装订，复印件须单位对照原件核对无误后盖章。 |
| 3 | 年度考核汇总表 |  |
| 4 | 各种荣誉、获奖证书等(复印件) |  |
| 5 | 教师、学生测评表 |  |
| 6 | 教育教学情况及教学质量证明 |  |
| 7 | 师德表现鉴定表 |  |
| 8 | 班主任工作、兴趣小组工作、综合实践课、教育管理工作、课后服务证明材料 |  |
| 9 | 循环教学证明或毕业班工作证明 |  |
| 10 | 市（区校）级公开课、教育教学基本功竞赛、评优课、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材料(复印件) |  |
| 11 | 经验介绍、专题讲座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12 | 指导教师材料（复印件） |  |
| 13 | 参加继续教育情况证明 |  |
| 第二分册 | 14 | 论文、论著等材料（复印件） |  | 单独分册装订，发表要提供封面、目录和正文材料。 |
| 15 | 课题研究过程材料（复印件） |  |

附件5：

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

骨干教师呈报表

**推荐单位**

**被推荐人**

**任教学科**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身体状况 |  | 党政职务及时间 |  |
| 最高学历 |  | 毕业学校及毕业时间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教龄 |  | 任教学科 |  |
| 现任教师职务及时间 |  | 近五年平均周课时数 |  |
| 现最高学术荣誉及取得时间 |  | 任教以来担任班主任年限 |  |
| 教育教学工作简历 |  |
| 教育教学经验及成就 | 课堂教学考核等次： 师德考核等次：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年度考核荣誉表彰情况 |  |
| 学校推荐意见 |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组意见 | 签名：年 月 日 | 教育局审核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注：一式二份，统一用A4纸打印。

附件6：

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材料目录

评 审 材 料 袋 封 面

单 位 学 科

姓 名 拟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序号** | **材 料 名 称** | **页码** | **备注** |
|  | 1 | 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呈报表 |  | 打印 |
| 第一分册 | 2 | 学历、教师资格、职称证书（复印件） |  | 此分册按顺序装订，复印件须单位对照原件核对无误后盖章。 |
| 3 | 年度考核汇总表 |  |
| 4 | 各种荣誉、获奖证书等(复印件) |  |
| 5 | 教师、学生测评表 |  |
| 6 | 教育教学情况及教学质量证明 |  |
| 7 | 师德表现鉴定表 |  |
| 8 | 班主任工作、兴趣小组工作、综合实践课、教育管理工作、课后服务证明材料 |  |
| 9 | 循环教学证明或毕业班工作证明 |  |
| 10 | 市（区校）级公开课、教育教学基本功竞赛、评优课、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材料(复印件) |  |
| 11 | 经验介绍、专题讲座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12 | 指导教师材料（复印件） |  |
| 13 | 参加继续教育情况证明 |  |
| 第二分册 | 14 | 论文、论著等材料（复印件） |  | 单独分册装订，发表要提供封面、目录和正文材料。 |
| 15 | 课题研究过程材料（复印件） |  |

附件7：

所任教班级学生满意度测评表

测评教师姓名： 所教班级及学生数：

任教学科： 工作单位： 测评时间：

**寄语同学：**受教育局委托，学校对申报金坛区第七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人员进行所任教班学生满意度测评表，请你根据这位教师平时教育教学方面的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地进行评价，并在相应的空格中打“√”。

|  |  |  |  |
| --- | --- | --- | --- |
| 测评内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该教师的教育水平与态度。如：教育学生是否耐心、细心，其语言是否实事求是，是否亲切；能不能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个学生；是否关心每一个学生的成长等。 |  |  |  |
| 该教师的教学水平。如：平时教学内容是否听得懂，平时课堂气氛是否活跃，你是否佩服该教师等。 |  |  |  |

注：1.各校组织测评时，应随机抽取申报人员所任教申报学科的班级进行测评；

2.测评汇总表由学校根据以上表样进行设计，汇总后学校负责人签名盖章并交申报人员装订进材料中。

附件8：

教职工民主测评表

**寄语老师：**受教育局委托，学校对申报金坛区第七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人员进行民主测评，请你根据这些教师的师德水平、教育教学质量、教学业绩等方面实事求是地进行评价，并在相应的空格中打“√”。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申报称号 | 同意 | 不同意 | 弃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各校组织测评时，参加测评教师数不少于学校教职工总数的2／3；

 2.民主测评汇总表由学校根据以上表样进行设计，汇总后学校负责人签名盖章，并交申报人员装订进材料中。

附件11：

第七批金坛区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师德鉴定表

|  |
| --- |
| 申报人自我评价：自评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学校考核意见 | 考核等级：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12：

第七批金坛区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

教育教学情况及教学质量证明

参评教师姓名：\_\_\_\_\_\_\_\_\_\_\_ 申报学科：\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近5年任教情况 | 时间 | 任教班级及学科 | 周课时数 |
| 2016.09-2017.08 |  |  |
| 2017.09-2018.08 |  |  |
| 2018.09-2019.08 |  |  |
| 2019.09-2020.08 |  |  |
| 2020.09-2021.08 |  |  |
| 近5年轮岗交流情况 |  |
| 近5年教学质量综合考评等第（按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第填写） |  |

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校长（签名）：\_\_\_\_\_\_\_\_\_\_\_\_\_\_\_\_\_

附件13：

关于评选第七批金坛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的有关说明

 一、时间要求：

 1.“近五年内”是指2016.07-2021.12。

 2.继续教育证明：从2016年至今，由区教师发展中心继续教育办公室提供。

 3.年度考核结果证明：由学校列表提供。

 4.所有材料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

 二、荣誉称号要求：

由政府（不含乡镇）表彰和评选出的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十佳师德标兵、十佳青年教师、师德模范、德育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和优秀班主任（模范班主任）等。

 三、材料要求：

 1.所有材料统一用A4纸。

 2.评审材料目录表、呈报表、报名表、第一、二分册等都需打印。呈报表在相关栏目内写满即可，不要增加篇幅。

 3.所有复印件由所在单位验证原件后，由审核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送评材料一律不退回。